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全貨倉有限公司

SAFETY GODOWN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7)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安全貨倉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載列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所有建議的決議案均已經以投票表決方式獲得本公司之股東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 | |
|-------|---|------------------------|------------------|
| | | 贊成 | 反對 |
| 一、 |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 85,412,253 (99.99%) | 22 (0.01%) |
| 二、 | 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 85,412,253 (99.99%) | 22 (0.01%) |
| 三、 | (a) 重選呂榮義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85,412,253 (99.99%) | 22 (0.01%) |
| | (b) 重選林明良先生(彼已任職獨立非執行董事逾九年)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85,408,253 (99.99%) | 4,022 (0.01%) |
| | (c)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 85,412,253 (99.99%) | 22 (0.01%) |
| 四、 | 重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 | 85,412,253 (99.99%) | 22 (0.01%) |
| 五、 | 批准透過將本公司每一(1)股股份轉換為本公司三(3)股股份之方式進行股份拆細(列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5項普通決議案)。 | 85,411,469 (99.99%) | 806 (0.01%) |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 | |
|---|---|------------------------|--------------------|
| | | 贊成 | 反對 |
| 六、 |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發行額外股份(列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6項普通決議案)。 | 84,855,469 (99.35%) | 556,806 (0.65%) |
| 七、 |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回購股份(列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7項普通決議案)。 | 85,412,253 (99.99%) | 22 (0.01%) |
| 八、 | 擴大發行額外股份之一般性授權，加入本公司根據上述第七項決議案授權而回購股份之數目(列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8項普通決議案)。 | 84,855,469 (99.35%) | 556,806 (0.65%) |
| 由於上述每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的票數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均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 | |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35,000,000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

概無任何股份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之通函中表明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之意向。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安全貨倉有限公司
呂榮義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由執行董事呂榮義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嘉士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顏溪俊先生、林明良先生及梁文釗先生組成。